

列宁论新经济政策

列寧論新經濟政策
列寧 (列寧)

27
6

列宁论新经济政策

中共中央马克思 恩格斯著作编译局编
列 宁 斯大林

人 口 大 版 社

列宁论新经济政策

LENING LUN XIN JINGJI ZHENGCE

中共中央马克思 恩格斯
列 宁 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

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东光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8.75印张 202,000字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2,500

ISBN 7-01-000676-8/A·98 定价 3.50 元

说 明

本书收载的是列宁1921年3月至1922年11月论述苏维埃俄国新经济政策的主要文章和报告。这些著作充分反映了列宁探索适合俄国具体情况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曲折过程和列宁对科学社会主义学说的重大理论贡献。

旧俄国是一个介于发达的欧洲和落后的东方之间的国家，经济和文化比较落后，农民占人口的绝大多数，资本主义没有得到充分发展。1917年十月革命胜利以后，列宁领导的苏维埃政权，在镇压剥削阶级的反抗的同时，废除了土地私有制，把全部土地交给劳动者使用，对社会生产和产品分配实行了工人监督，把银行和大工业收归国有，设立最高国民经济委员会来管理整个国民经济。1918年3月，苏维埃俄国签订了布列斯特和约，用割地赔款的代价退出了帝国主义战争，赢得了和平喘息时机。列宁分析了当时俄国存在的五种社会经济成分，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计划，其主要内容是：对产品的生产和分配实行最严格的普遍的计算和监督；建立国家的集中管理体制，由全俄中央机构直接管理所有企业；利用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充分发挥资产阶级专家的作用，以便迅速地组织大生产，抵制小商品生产的强大自发势力；大型批发商业收归国有，重要产品由国家垄断，吸收广大劳动群众加入消费合作社，在国家监督下开展有组织的商品交换；利用新的科学技术成果，合

理地组织劳动过程，千方百计地提高劳动生产率，来全力发展国家的生产力。

列宁的计划还没有来得及实施，1918年春末发生了外国帝国主义者的武装干涉和国内战争。在异常艰难的条件下，苏维埃政府动员全部人力和资源来保卫新生的无产阶级政权。从此开始实行“战时共产主义”的特殊政策：在大工业基本国有化的基础上，进一步把中型企业和部分小企业收归国有；实行余粮收集制，规定农民必须按固定价格将全部剩余农产品交给国家；城乡消费合作社、商业机构一律合并成统一的分配机关——消费公社，全民加入消费公社，实行产品和日用必需品的国家的统一分配制，禁止粮食和其他必需品的私人买卖；实行工业生产和分配的高度集中的领导体制，最高国民经济委员会的各总管理局直接给每一个企业下达生产计划，企业从上级机关得到原料和所需要的机器，并按上级机关的规定提供产品。

苏维埃俄国经过三年浴血奋战，1920年底终于击退外国武装干涉者，取得国内战争的胜利。在1921年初开始转向和平建设时，国民经济已遭到严重破坏，粮食和燃料严重匮乏，大部分企业无法开工，人民生活艰难困苦，农民对余粮收集制极为不满，由此引发了多起动乱和喀琅施塔得叛乱。面对严重的经济危机和政治危机，列宁深感战时共产主义政策破坏了工农业之间和城乡之间的经济结合，严重侵犯了农民的利益，挫伤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严重影响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于是果断地作出改行新经济政策的重大决策。

新经济政策是从改变粮食政策开始的，1921年3月俄共（布）第十次代表大会通过了关于以实物税代替余粮收集制的决议。改行粮食税，使农民可以自由处理交税后的余粮，可以用粮

食到市场上去换取工业品和各种商品。列宁在党的第十次代表大会上作的关于以实物税代替余粮收集制的报告中指出，实物税问题首先而且主要是一个政治问题，它的实质是工人阶级对农民的态度，这两个阶级的关系决定着俄国社会主义革命的命运。他说，在一个小农生产者占人口大多数的国家里，实行社会主义革命，必须通过一系列特殊的过渡办法，因为改造小农的整个心理和习惯，需要花几代人的时间。他考察了农民的经济要求，认为需要有一定的流转自由，即给小私有主一定的经营自由。列宁回顾了历史经验，指出苏维埃国家在商业国有化和工业国有化方面，在禁止地方流转方面做得超过了理论上和政治上所需要的限度，允许一定程度的地方自由流转不仅不会破坏而且会巩固无产阶级政权。列宁说，在理论上不一定要认为国家垄断制从社会主义观点看来是最好的办法，可以采用实物税和自由流转的制度作为一种过渡办法。

列宁在这次代表大会以后不久撰写的《论粮食税（新政策的意义及其条件）》，是一篇从理论上论述新经济政策的重要著作。它阐述了与执行粮食税有关的一系列理论问题。列宁指出：无产阶级专政就是无产阶级对政策的领导，无产阶级作为领导阶级应当首先去解决刻不容缓的任务；要恢复国民经济，应该从农民方面开始，立刻提高农民的生产力；只有经过这种办法，才能巩固工农联盟、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所谓从农民开始，就是从用粮食税代替余粮收集制开始，就是允许农民在交纳粮食税后进行自由贸易。列宁在本文中第一次使用“战时共产主义”这一术语来概括国内战争时期被迫采取的一整套措施。列宁充分肯定战时共产主义政策的历史功劳，同时指出，“但同样必须知道这个功劳的真正限度。‘战时共产主义’是战争和经济破坏迫使我

们实行的。它不是而且也不能是一项适应无产阶级经济任务的政策。它是一种临时的办法。”（本书第32页）针对当时仍然存在的在战时共产主义问题上的某种思想僵化的表现，列宁说明为什么在新的条件下继续实行这个政策对党来说就是愚蠢和自杀。列宁主张用一切办法哪怕是用私人资本主义的办法来发展工农业间的流转。列宁认为，有可能通过私人资本主义来促进社会主义。列宁根据经济建设的经验作出了一个重要结论：要利用小生产和社会主义之间的中间环节来向社会主义过渡，而不是直接过渡。列宁指出，笼统地说“资本主义是祸害，社会主义是幸福”的议论是错误的，因为它忘记了现存的各种社会结构的总和，而只从中抽出了两种结构来看。资本主义同社会主义比较是祸害，但同宗法式经济、同小生产比较则是幸福；既然还不能实现从小生产到社会主义的直接过渡，作为小生产和交换的自发产物的资本主义在一定程度上就是不可避免的，所以应该利用资本主义作为小生产和社会主义之间的中间环节，作为提高生产力的手段。列宁说：“全部问题，无论是理论上的还是实践上的问题，在于找出正确的方法，即应当怎样把不可避免的（在一定程度上和在一定期限内不可避免的）资本主义的发展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靠什么条件来做成这件事，怎样保证在不久的将来把国家资本主义变成社会主义。”（本书第34页）列宁详细评述了国家资本主义的四种主要形式。第一，租让制，这是最简单的即同外国资本家订立书面合同的形式，它的基础是大工业；租让制政策获得成功，就会使苏维埃国家获得为数不多却具有现代先进资本主义水平的模范的大企业。第二，合作制，这是作为一种商业形式的小商品生产者合作社，它的基础是小生产；合作制政策获得成功，就会使苏维埃国家把小经济

发展起来，并使小经济比较容易在相当期间内、在自愿联合的基础上过渡到大生产。第三，代购代销制，指国家把本国商人资本家吸引过来，付给他们一定的佣金，由他们来销售国家的产品和收购小生产者的产品。第四，租赁制，指国家把国有企业或油田、林区、土地等租给本国企业资本家，这种租赁合同与租让合同极为相似。后两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根本没有人注意过。列宁在《结束语》中归纳他的思想说：粮食税是从战时共产主义到正常的社会主义产品交换的过渡；改善农民生活的状况的方法是实行粮食税，发展农业和工业间的流转，发展小工业；流转就是贸易自由，就是资本主义，资本主义在一定限度内的发展对工农国家有利，而限度的大小将由实践和经验来确定；实行国家监督就能把在一定限度内是不可避免的并为苏维埃国家所必需的资本主义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

新经济政策实施不久，国民经济情况就开始好转。农民扩大了播种面积，工人陆续回到工厂，工业已有复苏的迹象。但是，新经济政策初期实行的只限于地方上的经济周转、工农业之间的产品交换没有成功，这种产品交换变成了自由买卖和现金交易。新的情况要求布尔什维克党及时调整经济政策，到1921年11月，列宁提出由产品交换退到由国家调节商业和货币流通。

本书收载的《十月革命四周年》、《新经济政策和政治教育委员会的任务》、《在莫斯科省第七次党代表会议上关于新经济政策的报告》、《论黄金在目前和在社会主义完全胜利后的作用》等著作，总结了苏维埃俄国四年来的经济建设，特别是新经济政策实施半年多的经验教训，进一步探讨适合俄国具体情况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在这些文献中，列宁根据俄国经济政策的演变和面临的经济现实，反复论证对新经济政策作进一步改变，即

从国家资本主义再退到国家调节商业和货币流通的必要性和正确性。1921年春党的第十次代表大会以后，列宁一再提醒人们注意新经济政策同1918年春的政策的继承关系，同时又说明了两者的区别。列宁指出，新经济政策“所谓新，是对我们先前的经济政策而言的。可是实质上，它比我们先前的经济政策包含着更多的旧东西”。（本书第72页）新经济政策的基本原则在1918年春就已经明确提出。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新经济政策只是1918年政策的简单重复。列宁反复强调的是新经济政策同1918年政策的主要区别以及从过去的错误中应当吸取的经验教训。

列宁在《十月革命四周年》一文中写道，我们计划用无产阶级国家直接下命令的办法，在一个小农国家里按共产主义原则来调整国家的产品生产和分配。现实生活说明我们错了。列宁从中得出结论说：不能直接凭热情，而要借助于伟大革命所产生的热情，靠同个人利益的结合，靠经济核算，在这个小农国家里先建立起牢固的桥梁，通过国家资本主义走向社会主义。在《新经济政策和政治教育委员会的任务》这个报告中，列宁把过去的经济政策的错误表述得更加清楚：“我们先前的经济政策，如果不能说计划过（在当时的情况下，我们一般很少进行计划），那么在一定程度上也曾设想过（可以说是缺乏计划地设想），旧的俄国经济将直接过渡到国家按共产主义原则进行生产和分配。”（本书第72页）在莫斯科省第七次党代表会议上作的报告中，列宁又作了更加详细的论述。他说，1917年底到1918年初“在估计可能的发展道路时，我们多半（我甚至不记得有什么例外）都是从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建设这种设想出发的”，“我特意重新翻阅了过去写的东西，例如1918年3、4月间所写的关于我国革命在

社会主义建设方面的任务的文章，我确信当时我们真有过这样的设想。”（本书第95—96页）列宁指出：“当时根本没有提出我们的经济同市场、同商业的关系问题。”（本书第97页）在这个报告的提纲中，列宁写道：“我们知道，看到，说过：需要向‘德国人’‘学习’，需要组织性、纪律性、提高劳动生产率。什么是我们所不知道的？这项工作的社会经济基础是什么？是以市场、商业为基础还是反对这个基础？”（本书第117页）认识到在俄国当时的经济条件下，恢复和发展经济必须以市场、商业为基础，这是列宁在1921年10月才第一次明确指出的新经济政策同先前政策的根本区别。在1921年春开始实行新经济政策时，虽然明白了用强攻的办法，即直接实行社会主义的生产和分配原则的尝试已经失败，必须退到国家资本主义的阵地上去，从“强攻”转到“围攻”的方法上去，但那时国家资本主义还没有直接同商业的作用联系起来，而只是退到了“商品交换”。列宁指出，这种商品交换实际上是“要求（尽管没有说出来，但还是要求）不通过商业而直接向社会主义的产品交换过渡，向社会主义的产品交换迈步”（本书第117页）。因此，新经济政策的初期，也没有越出直接过渡的框框。直到1921年秋，实践已经表明，这种不通过市场的商品交换失败了，通常的买卖、贸易又代替了商品交换，这时，列宁从理论上和实践上把市场、商品货币关系问题提到十分突出的地位。列宁在报告中明确指出，我们还退得不够，必须再后退，从国家资本主义转到由国家调节买卖和货币流通。列宁在这个报告中要求党内同志对过去的经济政策的错误必须有明确的认识，党内的认识和觉悟必须同新经济政策相适应，学会用新的方式方法来解决今天的任务。列宁在这里以及在《新经济政策和政治教育委员会的任务》中都论述了实行新经济政策时期社会

主义和资本主义“谁战胜谁”的问题，指出私营商业的发展、一部分国营企业的出租、农民剩余农产品的自由买卖都意味着资本主义关系的恢复和发展。他要求全党必须清醒地看到经济建设中的这种危险，迅速掌握新的经营方法，学会在经济领域中战胜资本主义。列宁强调指出，实行新经济政策本身就提出了一个重大的学习任务。他号召共产党员“学会经商”，学习由国家来调节商业关系，学会做经济工作。

在《论黄金在目前和在社会主义完全胜利后的作用》一文中，列宁从革命的方法和改良的方法的关系角度，论述了苏维埃俄国在经济建设方面走过的和正在走的道路。列宁认为，对于一个真正的革命者来说，最大的危险是夸大革命方法的作用。应当冷静地考虑在什么时候和在什么情况下，哪些任务可以用革命的方法解决，哪些任务要用改良的方法解决。他明确指出：在1921年春天以前，有三年多的时间俄国在经济建设的一些根本问题上实行的是一种革命办法，即“最彻底、最根本地摧毁旧事物，而不是审慎地、缓慢地、逐渐地改造旧事物，力求尽可能少加以破坏”（本书第121页）；从1921年春天起，与前一阶段的区别在于开始采取改良的办法：“不摧毁旧的社会经济结构——商业、小经济、小企业、资本主义，而是活跃商业、小企业、资本主义，审慎地逐渐地掌握它们，或者说，做到有可能只在使它们活跃起来的范围内对它们实行国家调节。”（本书第121页）列宁认为，新经济政策的实质是无产阶级和农民的经济联盟，而商业是千百万小农与大工业之间唯一可能的经济联系。他强调指出，在历史事变的链条中，在1921—1922年俄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各种过渡形式中，商业正是苏维埃政权和俄国共产党必须抓住的环节，只要紧紧抓住这个环节，不久的将来就一定能够掌握整个链条；否

则就建不成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关系的基础。

1921年7月以后，新经济政策从农村经济扩展到社会主义国营企业。《〈关于实行新经济政策的提纲草案〉和列宁的修改意见》(1921年7月)第一次提出了在国民经济社会主义成分中贯彻新经济政策的基本原则。国营工业企业开始严格实行经济核算。列宁写道：“现在不但容许而且还发展由国家调节的自由贸易和资本主义，而另一方面，国营企业也在改行所谓经济核算，实际上就是在相当程度上实行商业的和资本主义的原则。”(本书第130页)这样，国营大企业也同国内市场发生直接联系，进而同国外市场发生联系。至此，列宁关于新经济政策的思想最终完成，那就是：无产阶级国家通过国家调节下的市场，有计划地利用商品货币关系，把小农经济、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和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统一到社会主义建设的轨道上来，逐步建立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1921年12月召开的俄共(布)第十一次代表会议通过的《党在恢复经济方面的当前任务》的决议充分体现了列宁的思想。这个决议指出：“目前俄共在经济方面的基本任务，就是领导苏维埃政权的经济工作：必须从市场的存在出发并考虑市场的规律，掌握市场，通过有系统的、深思熟虑的、建立在对市场过程的精确估计之上的经济措施，来调节市场和货币流通。”(《苏联共产党代表大会、代表会议和中央全会决议汇编》1964年人民出版社版第2分册第137页)

随后列宁向经济机构、行政机关和立法机构提出了一些具体要求：一切经济机关要尽快供给农民为提高农业生产和改善生活所必需的商品；健全市场是迅速恢复大工业的必要条件，而要健全市场就必须采取建立稳定通货的财政措施，尽快在金本位基础上恢复正常货币流通，限制纸币发行；所有管理国内商

业和对外贸易的机关要促进工农业间的流转，广泛利用私营企业来采办和运输原料，大力发展商业；提高大企业在财政和经济上的独立自主性，扩大国营企业在财务和支配物资方面的权力；把部分中小型国营企业租赁给私人企业主和合作社；人民法院要严格监督私营工商业者的活动，既不允许对他们的活动作任何限制，又要让他们遵守国家法律。

尽管实行新经济政策的第一个年头仍然是在饥荒和经济困难的条件下度过的，但是新经济政策对于克服困难、扭转局面还是收到了明显的成效。列宁1922年3月在共产国际第四次代表大会上所作的题为《俄国革命的五年和世界革命的前途》的报告中谈到实行新经济政策一年多的成就时首先指出，真正重要的是稳定货币的问题。不制止国内战争造成的恶性通货膨胀，就无法利用货币和货币流通机制，商品流转便无从谈起，整个国民经济便无法在新经济政策的轨道上运转和发展。新经济政策开始的这一年，货币贬值的速度减慢。1921年7—9月出现了卢布第一次暂时稳定期，1922年5—8月又有第二次稳定期。列宁满意地指出，这是“决定性的成就，就是说我们开始朝着稳定卢布的方向推动经济，这对于商业，对于自由的商品流转，对于农民和广大小生产者有极其重大的意义”（本书第198页）。在发展生产和改善人民生活方面，成就也很显著。允许农民自由贸易之后，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提高，农业生产得到了发展，生活开始好转。轻工业生产已经普遍恢复并有所增长，工人生活状况也得到改善。至于重工业，虽然总的情况还很严重，但国家已积累了一些资金，可以专门用来发展重工业。列宁满意地说，这一年，国家能够经营商业，能够保持农业和工业的巩固阵地并向前发展，这些成就暂时是足够了。

列宁在 1922 年 3 月召开的俄共(布)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上说，实行新经济政策，是找到建设社会主义经济、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真正途径的唯一办法。他总结实施新经济政策一年来的基本教训时指出，新经济政策的有决定意义的、压倒一切的任务，就是使我们开始建设的新经济同农民经济结合起来。我们的目的是要找到这个结合点，恢复这种结合。新经济政策对我们之所以重要，首先是因为它能够检验我们是否真正做到了同农民经济的结合。一年来的实践表明，只是开始寻求而还没有真正实现这种结合。列宁认为，这是第一个基本的教训。第二个教训，新经济政策是资本主义经济同社会主义经济之间具有决定性意义的竞赛，可是这一年来十分明显地证明我们不会经营，如果不能在最近一年内证明我们会经营，那苏维埃政权就无法生存下去。第三个教训是关于国家资本主义问题。列宁指出，无产阶级掌握政权，同时又存在着国家资本主义，这种情况是历史上前所未见的。谁都预见不到，由于经济文化条件的限制，俄国无产阶级在取得政权之后还不得不采用国家资本主义。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国家资本主义不同，无产阶级政权下的国家资本主义在以往任何理论、任何著作中都没有探讨过。因此，必须根据实践经验来对待这个问题。列宁强调指出：“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要懂得，这是一种我们可以而且应当容许其存在、我们可以而且应当将之纳入一定范围的资本主义，因为这种资本主义是广大农民和私人资本所需要的，而私人资本做买卖应能满足农民的需要。必须让资本主义经济和资本主义流转能够象通常那样运行，因为这是人民所需要的，少了它就不能生活。”(本书第162页)同时，又必须善于抑制新经济政策的一切消极的方面，使国家资本主义无法越出和不敢越出无产阶级为之规定的范围。可是，无

产阶级还缺乏这种驾驭国家资本主义的本领，还不善于使它按照自己的意志来行动。无产阶级在这方面也要从头学起。列宁认为应当从上述三个方面，即是否真正达到了同农民的结合，是否能在同私人资本主义的竞赛中获胜，是否能够掌握好国家资本主义这三个方面，来检查继续贯彻新经济政策的实际效果。

列宁在俄共(布)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上正式宣布“退却已经结束”。所谓停止退却，指的是向私人资本主义所作的让步以过去一年内实行和规定的所有措施为限。列宁指出，退却所要达到的目的已经达到了，这决不是说我们已经学会了经商，已经打好了社会主义经济的基础，只是让步的限度已经定了，不再后退。新经济政策仍然是当前主要的、迫切的、囊括一切的口号，仍要继续执行。列宁认为，新经济政策在经济上和政治上都充分保证我们有可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问题只在于大多数担任负责工作的共产党员缺乏管理的本领。执政的共产党人能不能领导好经济工作，这是同私人资本主义竞赛的一场考试，是俄国市场和国际市场举行的一场严格的考试。能不能考及格，这决定着新经济政策的命运，也决定着苏维埃政权的命运。

列宁制订方针、政策和任务历来是从实际出发，为群众着想的。他指出，只有我们正确地表达人民的想法，我们才能管理，否则共产党就不能率领无产阶级，而无产阶级就不能率领群众，整个机器就要散架。人民群众最关心的是如何摆脱赤贫和饥饿，改善生活，他们熟悉和需要的是市场、商业。列宁认为，做好商业工作应当成为1922年全部工作的关键。不过必须有三个条件：第一，没有武装干涉；第二，财政危机不过于严重；第三，不犯政治错误。抓住经营管理，抓住商业这个中心环节，这是一个极大的收获。列宁认为，社会主义现在已经不是遥远的将来，我们

把社会主义拖进了日常生活，只要大家同心协力，“新经济政策的俄国将变成社会主义的俄国”（本书第215页）。

列宁在探寻落后国家建设社会主义经济的道路的过程中所提出和谋求解决的问题，仍然是当今时代社会主义改革所遇到的问题。列宁从俄国国情出发的求实作风，大胆探索的开拓精神，重视实践经验和勇于修正错误的科学态度，丰富和发展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创造精神，仍然是我们今天探寻改革道路的方法论原则。列宁提出的新经济政策的理论和基本原则，对我们思考和解答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道路上遇到的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具有启迪和指导意义。过去在国内外都存在对列宁的新经济政策理论作简单化理解乃至错误解释的情况。现在，重新学习和认真研究列宁有关新经济政策的著作，完整准确地理解新经济政策的真谛，深入发掘列宁的社会主义建设构想，是非常有现实意义的，本书就是为此而编选的。本书的具体编选工作由杨祝华负责。

中共中央编译局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室

1991年3月

目 录

关于以实物税代替余粮收集制的报告 在俄共(布)	
第十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1921年3月15日)	1
论粮食税 (新政策的意义及其条件)	
(1921年4月21日)	17
《关于实行新经济政策的提纲草案》和列宁的修改意见	
(1921年7月21日)	57
十月革命四周年(1921年10月14日).....	62
新经济政策和政治教育委员会的任务 在全俄政治教育	
委员会第二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1921年10月17日)	71
在莫斯科省第七次党代表会议上关于新经济政策的报告	
(1921年10月29日)	92
《在莫斯科省第七次党代表会议上关于新经济政策的	
报告》提纲(1921年10月29日以前)	116
论黄金在目前和在社会主义完全胜利后的作用	
(1921年11月5日)	120
关于工会在新经济政策条件下的作用和任务的提纲	
草案(1921年12月30日—1922年1月4日)	129
关于司法人民委员部在新经济政策条件下的任务	
给德·伊·库尔斯基的信(1922年2月20日)	141